

202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暑期營隊簡章

一、活動名稱：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五屆社會教育營【友社眼鏡行】

二、活動目的：

藉由舉辦高中生暑期營隊，使參與之學員能體驗大學生活，認識社會教育重要性與範疇，並能培養關懷社會之知能，進而運用所學發揮影響力。

三、活動時間：

民國 110 年 7 月 9 日 (週五) 至民國 110 年 7 月 11 日 (週日) ，共三天兩夜。

四、活動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五、住宿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進修推廣學院 - 師大會館(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六、招募對象：

全國高中職生 (不含準高中生及應屆畢業生，男女兼收) ，共 48 位學員。

七、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社會教育學系

八、指導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社會教育學系、課外活動組

九、營隊主要內容：

(一) 漫遊師大、社會教育系介紹

營隊將帶領學員遊覽師大和平校區，熟悉環境並了解師大重要空間及發展史；也將向學員介紹社教系學習範疇與應用展望等。

(二) 自我覺察課程、大學生能力課程

自我覺察課程帶領學員探索自我，並學習如何在不同的場所與領域適時發揮所長；大學生能力課程，讓學員認識大學生須具備的能力並能加以運用。

(三) 課程及實作培力

以工作坊形式設計互動、實作課程，融入媒體素養、社會行銷、社區營造、社會創新及文化創意產業等課程主題，以實作課程取代傳統講授式教學，帶領學員學習運用社教相關媒介及專業知能。

(四) 趣味交流晚會

安排具趣味性並能增進人際互動之活動，讓學員彼此交流以加強學員之間的情誼、接觸不同的興趣與價值觀，使學員認識志同道合的朋友並帶回美好精采的營隊回憶。

(五) 學員成果發表交流

各組學員將針對三天營隊所學內容進行歸納及反思討論，將每一組的共同成果展現給所有成員進行交流。

十、報名辦法與匯款相關資訊：

(一) 報名日期：

民國 110 年 4 月 16 日 (五) 至 4 月 22 日 (四)

(二) 活動費用：

- (1) 個人報名費為 3400 元/人，弱勢生補助報名費為 2500 元/人，相關報名資訊亦同步公布於營隊粉絲專頁。
- (2) 本營隊提供經濟弱勢（低收、中低收入家庭）以及身份弱勢（原民生、新住民子女及身心障礙生）之報名費用補助名額 4 名，相關資料亦同步公布於營隊粉絲專頁，在成功報名後由主辦方聯繫並提供相關證明。
- (3) 費用含營期食、宿、保險、紀念 T 恤一件、場地費、講師費等。至臺師大集合及返家之交通費由學員自付。

(三) 報名流程：

※營隊相關資訊都將發布於 Facebook 粉絲專頁【臺師大社會教育營 NTNU ACE camp】報名前請詳閱各項說明，若確定報名則視為同意本簡章及營隊粉絲專頁之所有規章。

- (1) 請填寫營隊報名表單。依報名表單填答內容決定正/備取，將寄 email 通知。
- (2) 請 email 通知之報名費繳費期限內完成下述匯款程序，並印出信中所附之家長同意書填妥（家長簽名欄請務必簽名，以表示同意貴子弟參與本營隊）於繳費期限前（以郵戳為憑）掛號寄至【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社會教育學系 社會教育營 收】
- (3) 團隊確認收到報名費及家長同意書回郵後，將透過 email 寄送報名成功通知信，7/9 我們社教營見！
- (4) 營隊結束後將會給予參加者參與活動證明。

(四) 匯款方式與注意事項：

(1) 請於 email 告知期限內繳交報名費用，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

動作者視為放棄資格。請匯款至：

銀行名稱「台北富邦銀行」，戶名「蘇孟語」

銀行代號 012，帳號「81680000326441」（師大分行）

※匯款人請填寫報名者真實姓名，以利工作人員比對名單。

※切勿以「無摺」方式進行匯款。

(2) 匯款完畢請寄 email 至 ntnuacecamp@gmail.com 告知

以下資訊：

① 匯款帳號後五碼

② 匯款日期

③ 學員全名

※團隊確認收到款項後將會回覆信件，敬請耐心等待。

十一、 新冠肺炎應變條例

(一)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本營隊將備妥足量的 75%消毒酒精及消毒水，

並請學員及工作團隊自備口罩；營期間，所有學員與工作團隊皆須

全程配戴口罩。

(二) 所有室內活動進行場所皆會實行事前消毒作業，保持場所空氣流通，

並於用餐期間維持防疫安全距離或進行適當物理阻隔，以降低群聚

感染風險。

(三) 營期首日報到時，所有參與人員皆須配合填寫實名制及健康自主評

量表單，並於每日早晚針對所有學員及工作團隊進行體溫測量與紀

錄；如有任何活動參與人員於營期間感到身體不適，將儘速協助就醫並立即通報校方。

- (四) 本營隊恪守中央政府及校方規範，若有任何明確指示強制停止籌辦活動，本營隊將立即停止各項籌備活動，並依照教育部公布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課外活動及輔導學生參加校外營隊活動注意事項」規則進行退費事宜，相關辦法詳見營隊簡章第十二條。

十二、營隊退費辦法

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課外活動及輔導學生參加校外營隊活動注意事項」第十點第二款：

- (一) 營隊活動開始前學生任意解除契約者(即非基於不可抗力因素)，不得向業者請求返還已支出之活動費用；業者得解除契約，學生並應按書面或電子傳輸到達業者之時間及活動費用，依下列規定比率給付違約金：
- (1) 預定日期三十一日前：百分之十。
 - (2) 預定日期二十一日至三十日前：百分之二十。
 - (3) 預定日期二日至二十日前：百分之三十。
 - (4) 預定日期一日前：百分之五十。
 - (5) 未為通知或未到達活動集合地點：百分之百。
- (二) 如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即政府或校方因應疫情要求停辦)，則將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課外活動及輔導學生參加校外營隊活動注意事項」，扣除已支出且無法取回的費用後，將剩餘的活動費用全部退還給參加者。

如有任何疑問，請寄信至 ntnuacecamp@gmail.com

或來電：蘇孟語 0978-095-917、李涵芳 0968-819-519

亦可私訊 Facebook 粉絲專頁

【臺師大社會教育營 NTNU ACE camp】

<https://www.facebook.com/ntnuACEcamp>

我們將以最快的速度回覆你/妳！

誠摯歡迎你/妳一起參與 2021 臺師大社會教育營！